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LIMITED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易還財務與信嘉訂立轉讓按揭貸款協議，據此，易還財務同意出售，而信嘉同意購入該貸款，代價為5,730,276 港元。

由於GEM上市規則第19.06條所載之有關出售貸款的其中一項相關適用百分比超過5%，但不超過2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貸款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之公告及公佈規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易還財務與信嘉訂立轉讓按揭貸款協議，據此，易還財務同意出售，而信嘉同意購入該貸款，代價為5,730,276 港元。

轉讓按揭貸款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訂約方

賣方：易還財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買方：信嘉財務有限公司

將予出售之貸款

根據轉讓按揭貸款協議，易還財務同意出售，而信嘉同意購入該貸款，代價為5,730,276港元，此代價是根據借款人與易還財務訂立該貸款的未償還貸款本金連利息。

於過去十二個月內易還財務與信嘉並無訂立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22條須與該代價彙集計算之交易。

信嘉的資料

信嘉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放貸業務。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信嘉為獨立第三方，與本集團並無關連。

出售該貸款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放貸業務、財務工具、零售及批發業務和上市股份投資活動。易還財務乃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為根據放債人條例之條文於香港持牌的放債人。轉讓按揭貸款協議之條款乃由易還財務與信嘉按公平原則進行磋商。

出售該貸款之代價是根據借款人與易還財務訂立該貸款的未償還貸款本金連利息計算。董事會認為出售一個息率相對地未如理想之貸款能更有效地重新分配變現財務資源。

本公司已收到一些潛在借款人的借貸查詢及該等貸款的建議條款能夠提供比較高的借貸利率。本公司認為該等高借貸利率及短借貸期的貸款將提供予本集團更好回報。故此，本公司決定出售比較低息率及少優惠條款的貸款。

董事認為轉讓按揭貸款協議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訂立。董事認為轉讓按揭貸款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而訂立轉讓按揭貸款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由於GEM上市規則第19.06條所載之有關出售貸款的其中一項相關適用百分比超過5%，但不超過2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貸款亦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之公告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轉讓按揭貸款協議」	指	易還財務與信嘉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向信嘉出售該貸款
「本公司」	指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9），一間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 上市規則」	指	GEM 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之人士或公司連同其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
「該貸款」	指	易還財務與借款人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訂立之貸款協議，本金額為 6,000,000 港元
「放債人條例」	指	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信嘉」	指	信嘉財務有限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放貸業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易還財務」	指	易還財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蕭若虹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若虹女士及羅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勤輝先生、何德然先生及李永倫先生組成。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內刊登。